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Jinmao Holdings Group Limited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817)

自願公告
關於執行董事及管理層進一步集合購買本公司股票

本公告乃由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發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月19日及2018年1月22日兩份公告。為彰顯對本公司的信心和對本公司股票投資價值的認可，本公司執行董事、管理層進一步以自有資金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場內共同購入了本公司2,800,000股普通股股份，平均價為每股4.8500港幣；則自2018年1月15日起至本公告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管理層以自有資金合計購入了本公司74,388,000股普通股股份，平均價為每股3.8794港幣。

本公司沒有參與上述集合購買，亦未對有關執行董事及管理層參與上述購買提供任何財務資助。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寧高寧

香港，2018年1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非執行董事寧高寧先生（主席）、楊林先生及安洪軍先生；執行董事李從瑞先生、江南先生及宋鏐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漢銓先生、蘇錫嘉先生及高世斌先生。